

附件 2

信用承诺书

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：

为促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，提升社会诚信意识，健全公共服务体制机制，营造良好信用环境，加强市场监管，维护公平竞争，本单位（本人）自愿作出以下承诺：

1. 本单位（本人）提供的资料均合法真实、准确有效，并对所有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；

2.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依法办理国土规划领域事项；

3. 本单位（本人）办理国土规划领域事项的相关信息，自愿接受依法核实、检查；

4. 本单位（本人）办理国土规划领域事项中的结果信息，同意报送至武汉市信用信息共用服务平台和“信用武汉”。

5. 本单位（本人）接受《国土规划领域信用信息分类管理制度》中规定的信用分类管理。

单位：_____（公章）

法人签章（自然人）：_____

年 月 日